

证券代码：833899

证券简称：菁英时代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深圳菁英时代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以现场的方式。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25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899	菁英时代	2023年3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玉龙路圣莫丽斯 B21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基于公司经营发展和长期资本战略规划考虑，同时结合当前市场环境的影响，为提高公司决策和经营效率，高效开展业务，降低运营成本，更好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二）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

详情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披露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申请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相关工作顺利、高效地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安排，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授权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在终止挂牌条件满足时提出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申请；

（2）签署、修改、呈报、接收、执行与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各项协议；

（3）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宜进行沟通和磋商；

（4）与股东就股权回购事宜进行协商，并签署相关协议；

（5）办理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股份退出登记事宜；

（6）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事宜。

以上授权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四）审议《关于终止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12月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菁英时代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该议案已于2022年12月23日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目前，公司回购股份数为0。

结合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为开拓市场以提升业务规模，优化运营资金配置，经审慎考虑，拟终止实施本次回购计划。

详情见公司于2023年3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披露的《关于终止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③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④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3年3月24日9:00至16:00

(三) 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华区圣莫丽斯 B21 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吴潇

联系电话：0755-88833899

传真号码：0755-88833899-8020

电子邮箱：service@elitimes.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玉龙路圣莫丽斯 B21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深圳菁英时代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菁英时代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9日